

中共吉林省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文件

吉高校办〔2017〕3号

关于印发《吉林省普通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评估指标体系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全省各普通高校党委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和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，以及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6〕31号）精神，推动全省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科学发展，结合我省高校工作实际，现将《吉林省普通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评估指标体系（试行）》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附：吉林省普通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评估指标体系（试行）

中共吉林省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
2017年5月10日

吉林省教育厅（高校工委）办公室 2017年5月10日印发